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西 科 学 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

文件

桂科协组发〔2024〕9号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自治区科协等六部门关于
开展2024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
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党委宣传部、科协、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自治区各有关厅局，各有关科研院所，自治区科协所属自治区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

为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激发科技工作者的荣誉感、自豪感、责任感，团结凝聚广大科技工作者以强大的创新自信奋进高水平

科技自立自强新征程，现决定在我区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深入挖掘一批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讲好广西科技工作者故事，引导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最美、争当最美，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和昂扬的奋斗姿态建功新时代、奋进新征程，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广西篇章。

二、活动组织

由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科协、自治区科技厅、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广西科学院、广西农业科学院共同主办，六部门联合组成2024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办公室（以下简称：自治区活动办公室，日常工作机构设在自治区科协组织宣传部）。

鼓励各市、县（市、区）相关部门结合实际，联合开展本地区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

三、活动安排

（一）广泛动员。3月上旬，启动2024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遴选推荐工作。各级要层层发动，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和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深入挖掘身边科技工作者服务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新征程的感人事迹，选树一批先进典

型，举办一系列富有仪式感的活动。

（二）组织推荐。3月中旬，由各单位按照富有先进性、典型性和故事性的原则，兼顾不同类别、不同年龄段的科技工作者，注重向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倾斜，组织开展推荐“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工作。其中，各设区市由市科协联合市委宣传部、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等单位推荐本地区候选人2~3名；自治区科协所属各自治区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推荐本学科领域候选人1~2名；自治区各有关厅局、自治区级有关科研院所推荐本系统、本单位候选人1~2名。所有候选人均应通过上述推荐渠道产生，不接受个人申请。已获得全国、自治区“最美”系列称号的科技工作者原则上不再推荐。

各推荐单位要按照推荐范围和遴选标准严格把关，好中选优，确保质量。要按照民主程序确定推荐人选，采取适当方式征求组织人事、纪检监察等部门的意见，并在推荐人选所在单位和推选单位进行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

（三）遴选发布。3月至5月，自治区活动办公室综合各单位推荐情况，组织专家对候选人进行多轮评选，最终确定10位2024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经公示无异议后公布遴选结果，并在主流媒体公开发布。

（四）学习宣传。2024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发布后，学习宣传活动在各媒体平台全面铺开。各级主要新闻媒体对学习宣传活动进行广泛报道，形成宣传声势。各单位可结合“5·30”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科学家精神宣传等各项实际工作，开展形式

多样的“最美科技工作者”事迹宣讲报告会、学习实践活动。各设区市选树本地区的“最美科技工作者”名单及其先进事迹报道可报送自治区活动办公室扩大宣传。要用好用活新媒体，精选“最美科技工作者”典型事迹，通过网站、“两微一端”等广泛推送，扩大活动吸引力影响力引导力。要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不断从先进身上汲取精神营养，把“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激发的爱国之情、报国之志转化为创新创造的实际行动，进一步提振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进军世界科技强国、实现中国梦的精气神。

四、遴选标准

（一）政治过硬。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思想政治坚定，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风廉洁，遵纪守法；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淡泊名利、艰苦奋斗、无私奉献。

（二）业绩突出。注重推荐长期奋战在科研一线，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在前沿领域和基础研究上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为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瓶颈制约或国家安全重大挑战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经济主战场，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为构建新发展格局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作出重要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坚持服务社会，长期奋战在基层一线和老少边穷地区，为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公众科学素质提升作出重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

推荐人选为目前在广西工作的科技工作者（含区外引进），

不包括各级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基层科协组织专职工作人员、现役军人、离退休科技工作者及不在世科技工作者。

（三）事迹感人。适合公开宣传，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

（四）面向基层。各地方、各单位、各学会推荐人选要突出基层一线，特别是青年科技工作者、女性科技工作者典型。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领导。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件大事，是加强和改进新时代科技工作者思想政治工作、做好科技工作者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的有效举措。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筹划部署，严密组织实施，积极稳妥做好各相关工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统筹协调。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加强协调、形成合力，组织好本地区本学科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及时推荐报送典型线索，配合做好采访、拍摄，共同把活动抓出质量、抓出声势、抓出影响。

（三）坚持原则。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严格评选标准，充分发扬民主，保证推荐质量。推荐工作要坚持以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品质、精神风貌和工作实绩为衡量基准，要按照民主程序确定推荐人选，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

（四）务求实效。要研究探索、主动适应新形势下典型宣传

的内在规律，面向不同人群进行精准传播，增强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引导力。要充分考虑科技工作者的工作特点和实际需求，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参与的积极性，切实发挥好典型示范的激励作用。力戒形式主义，使活动真正得到科技工作者的普遍欢迎，受到各界群众的热情关注。

六、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一）电子材料报送要求

3月26日24时前，登录“广西科技工作者之家”(<http://www.gxkjgzz.org.cn/>)或“广西科协”(<http://www.gxast.org.cn/>)网站首页，点击进入“广西科协智慧评审系统”（以下简称“评审系统”）进行申报或推荐。具体操作内容见“评审系统”主页“通知公告栏”的《申报指南》。

1.推荐单位按程序确定推荐人选后，组织推荐人选进入评审系统填报、提交相关材料。

推荐人选在系统提交材料包括《2024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见附件）、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以及体现先进事迹的生活或工作照片2—3张（照片仅提供jpg格式，不小于2MB，用姓名+序号作为照片名）和附件材料等，附件材料提交PDF格式的电子文件。

2.推荐人选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对推荐人选材料进行形式审查，按要求填写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意见，并在评审系统提交推荐材料。

如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是同一单位的，系统提交至推荐单位

时，所在单位暂不需要加盖公章，推荐单位填写推荐意见时，再补盖所在单位公章上传系统。

推荐单位提交材料包括：

①推荐工作简要情况报告（含公示情况说明），加盖推荐单位公章（注：设区市推荐人选在征求本市相关主办单位意见后加盖市科协公章即可）。

②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出具推荐人选廉政鉴定意见。

除推荐人选照片外，其他材料均提交原件扫描件PDF版本，具体要求见评审系统提示。推荐材料涉及国家秘密的，按有关规定办理。

（二）书面材料报送要求

为进一步为科技工作者减负，本年度选树工作中，在评审阶段推荐单位无需报送纸质材料，仅需按照评审系统要求在线提交推荐材料。拟入选人选产生后，自治区活动办公室将通知推荐单位正式报送纸质材料。纸质材料如下：

1.推荐工作情况简要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推荐工作程序、推荐候选人、公示情况等。

推荐情况报告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其中：自治区党委和自治区级国家机关各部委办厅局推荐的，加盖有关部委办厅局公章；各设区市推荐的，在征求本市相关主办单位意见后加盖市科协公章；其他渠道推荐的，加盖自治区科协所属各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科协、自治区级企业（园区）科协公章。

2.《2024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原件1份（附

件1)。推荐表中候选人所在单位推荐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推荐渠道单位推荐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作出评价。纸质推荐表需由申报人使用评审系统导出后打印水印版签字，经本单位填写意见盖章后提交到推荐单位，由推荐单位统一提交。

3.推荐候选人是干部的，应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出具推荐人选廉政鉴定意见原件1份。

相关征求意见工作由推荐渠道或有关单位统一组织，不得由入选者个人自行办理。

以上申报材料一律采用A4纸规格。申报纸质材料一律不退回，请自留底稿。

七、联系方式

(一) 选树咨询

联系人及电话：陈 磊，0771-2863980、15296327011

(二) 推荐单位用户名、密码设置

联系人及电话：陈意明，0771-2863980、13517814064

(三) 系统技术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赖嘉伟，18879778098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31号南楼701室，邮政编码：530022

附件：2024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样表）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
委员会宣传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
科学技术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
科学技术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
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西科学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
农业科学院

2024年3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4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 推 荐 表

候选人姓名：_____

工 作 单 位：_____

推 荐 单 位：_____

推 荐 领 域：

- ☐解决重大科学问题，突破关键核心技术
- ☐科技服务民生
- ☐长期服务基层一线及老少边穷地区（市、县及以下）
-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 ☐其他突出贡献、典型事迹

填报日期：2024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 所在单位：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2. 推荐单位：各设区市党委宣传部、科协、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各有关科研院所，自治区各有关厅局，各自治区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作为推荐单位，由哪个单位推荐的，填写单位名称。

3. 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如2024年03月01日。

4. 照片为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

5. 推荐组别：各设区市推荐对象统一勾选“地市”，其他渠道推荐对象根据所学专业及从事的工作勾选相应学科类别。

6. 专业技术职务：应规范填写具体职务，如“研究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7.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填写全称，职务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大学XX学院院长”。

8. 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含科普工作经历。

9. 主要事迹1500字左右，感人故事1000字以内，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候选人感人事迹、精神风貌和社会影响情况。

10. 所在单位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须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11. 推荐单位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推荐组别		☐ 理科 ☐ 工科 ☐ 农科 ☐ 医科 ☐ 综合 ☐ 地市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 编	
学 习 工 作 经 历	起止年月		在何单位从事何工作		

主要事迹（1500字左右）

感人故事（1—2个，1000字以内）

个人声明	本人接受推荐，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 候选人签名：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意见	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对候选人主要事迹和学风道德等方面作出评价，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